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註1)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備註
<p>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於每年年度結束時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評估結果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績效評估。</p>	<p>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p>	<p>整體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p>	<p>採用內部問卷自評由財務會計部及總管理處收集彙整統計分析後並提報董事會。</p>	<p>(1)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經彙整統計分析後等級為極優等，董事會運作順暢外，董事成員對公司及所屬產業均有瞭解，並能確實監督公司營運，董事在各領域均能發揮不同專長且能對公司發展及營運上均有一定貢獻</p> <p>(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經彙整統計分析後等級為極優等，董事成員對公司及所屬產業均有瞭解，並能確實監督公司營運，董事在各領域均能發揮不同專長且能對公司發展及營運上均有一定貢獻；唯在董事進修及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方面可再加強。</p> <p>(3)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經彙整統計分析後等級為極優等，審計委員會運作成熟，對法令遵循、風險控制及查核事項皆能稱職克盡督導之責。</p> <p>(4)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經彙整統計分析後等級為極優等，委員運作順暢外委員均有充分發揮專長，對公司做出有效的貢獻。</p>	